暨南大学生物医学转化研究院

Biomedical Translational Research Institute, Jinan University

**实验室守则**

1. 进出实验室随手关闭玻璃门，开门禁时遮挡密码，不外泄密码；有可疑人员询问来意，确保实验室财物安全。
2. 实验室内不准吸烟，不准大声喧哗。不准在实验室吃东西、吃饭，只可在会议室或办公室用餐，餐后自行收拾干净用餐区域。实验室任何时间不准玩游戏、看电影等。
3. 自觉维护公共区域（办公区、走道、洗手间、电梯间等）卫生，严禁佩戴手套触摸门把、电梯、电灯按钮等公共区域。
4. 实验时穿好实验服、戴好手套和口罩，扎好头发，不裸露手臂脚趾；实验中途离开时脱掉实验服口罩手套，定期清洗实验服，实验用品不带入公共区域。
5. 仪器使用前需培训合格后方能使用，专业仪器由专人培训，公共仪器由实验员培训。使用仪器时，轻开轻关，使用后自觉维护仪器，发现仪器故障，立即告知相关管理人员。自觉遵循仪器预约规则，不造成仪器资源空置浪费。
6. 开放实验室使用超高速离心机和高速离心机时，禁止离心病毒及对人体有害的致病菌。
7. 实验后物品放回原处，清理干净实验台面并对实验区域进行消毒。垃圾分类弃于指定垃圾桶中。固体垃圾不能有液体，禁止将固体垃圾弃置水槽。液体垃圾需回收指定废液瓶中集中处理。血液样本垃圾及其他有生物危害的垃圾，如细菌和细胞培养液用后需用消毒水处理至少半小时后再丢弃。
8. 借用实验区域（包括分配给各组的外间实验台及细胞房超净台）或实验物品前，需提前与各组负责人沟通借用，使用完毕，需归还原主并清理干净台面。
9. 特定实验放于划定的专门区域中操作，防止实验与环境的交叉污染，如跑胶区、RNA提取区等。做对人和环境有中等潜在危害微生物的相关实验必须在P2实验室或通风柜中进行。
10. 有毒试剂由PI助理登记购买，并标示好存放；有毒试剂放于通风柜中，报备管理员处取用，用时在通风柜中取用，用后放回柜中原处。开放实验室原则上少用或者不用高危高毒试剂，尽量用低毒的试剂替代。禁止使用EB，只能使用EB替代物。
11. 针头、利器、破损玻璃器皿勿随意丢弃，使用后的针头均需将针冒盖好。实验动物及用过的实验耗材需扔进指定的垃圾桶，收集后送往医院垃圾回收处。
12. 通风柜中暂养实验动物需报备管理员，禁止长时间使用通风柜饲养动物否则一律清理；动物实验期间，勿穿戴实验服随意走动，实验完毕后，立即脱下实验服头套手套口罩等，以免以上物品沾染动物毛发血液等污染其他区域。
13. 实验室人员须在实验室统一印制且编有页码的实验记录本上详细记录，计算机内所存数据只能作为附件，不能作为正式记录；实验记录必须即时、客观、详细、清楚，严禁涂改、撕页和事后补记；不得用铅笔记录；实验记录严禁带出实验室。毕业生及离开实验室人员自觉做好实验数据和材料交接工作。
14. 值日生自觉履行职责，最后离开实验室人员检查并关好水电门窗及仪器电源。
15. 学院日常事务（包括水电、网络、仪器等）出现故障，上报当月值日老师，由值日老师协调解决，全院积极配合。
16. 自觉参加学院活动，遵守学院请假制度。
17. 自觉遵守《实验室守则》《细胞房管理规定》及卡座网络使用规则等相关规范。全体人员相互监督，值日老师每月不定期巡查，发现违规记名并记录缘由，并由值日老师每周在全院公布。

**以上每条中的每个强制执行项，分别记1分。 记1分，当面批评教育。记2分，在院微信群、QQ群通报批评。累计记3分，禁止进实验室1个月，且记录在案，我院不优先推荐或不推荐其参与评优、评奖。每1分罚款200元。**

**屡教不改者及情节严重者，由院教授委员会讨论决定处理办法。**

实验室突发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一）实验室火灾应急处理预案：

1、发现火情，现场工作人员立即采取措施处理，防止火势蔓延并迅速报告；

2、确定火灾发生的位置，判断出火灾发生的原因，如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物品、自燃物品等；

3、明确火灾周围环境，判断出是否有重大危险源分布及是否会带来次生灾难发生；

4、明确救灾的基本方法，并采取相应措施，按照应急处置程序采用适当的消防器材进行扑救；包括木材、布料、纸张、橡胶以及塑料等的固体可燃材料的火灾，可采用水冷却法，但对珍贵图书、档案应使用二氧化碳、卤代烷、干粉灭火剂灭火。 易燃可燃液体、易燃气体和油脂类等化学药品火灾，使用大剂量泡沫灭火剂、干粉灭火剂将液体火灾扑灭。带电电气设备火灾，应切断电源后再灭火，因现场情况及其他原因，不能断电，需要带电灭火时，应使用沙子或干粉灭火器，不能使用泡沫灭火器或水。 可燃金属，如镁、钠、钾及其合金等火灾，应用特殊的灭火剂，如干砂或干粉灭火器等来灭火。

5、依据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类别、危害程度级别，划定危险区，对事故现场周边区域进行隔离和疏导；

6、视火情拨打“119”报警求救，并到明显位置引导消防车。

（二）实验室爆炸应急处理预案：

1、实验室爆炸发生时，实验室负责人或安全员在其认为安全的情况下必需及时切断电源和管道阀门；

2、所有人员应听从临时召集人的安排，有组织的通过安全出口或用其他方法迅速撤离爆炸现场。

3、应急预案领导小组负责安排抢救工作和人员安置工作。

（三）实验室中毒应急处理预案： 实验中若感觉咽喉灼痛、嘴唇脱色或发绀，胃部痉挛或恶心呕吐等症状时，则可能是中毒所致。视中毒原因施以下述急救后，立即送医院治疗，不得延误。

1、首先将中毒者转移到安全地带，解开领扣，使其呼吸通畅，让中毒者呼吸到新鲜空气；

2、误服毒物中毒者， 须立即引吐、洗胃及导泻，患者清醒而又合作，宜饮大量清水引吐，亦可用药物引吐。对引吐效果不好或昏迷者，应立即送医院用胃管洗胃。孕妇应慎用催吐救援。

3、重金属盐中毒者，喝一杯含有几克MgSO4的水溶液，立即就医。不要服催吐药，以免引起危险或使病情复杂化。 砷和汞化物中毒者，必须紧急就医。

4、吸入刺激性气体中毒者，应立即将患者转移离开中毒现场

（四）实验室触电应急处理预案：

1、触电急救的原则是在现场采取积极措施保护伤员生命。

2、触电急救，首先要使触电者迅速脱离电源，越快越好，触电者未脱离电源前，救护人员不准用手直接触及伤员。使伤者脱离电源方法： ⑴切断电源开关； ⑵若电源开关较远，可用干燥的木橇，竹竿等挑开触电者身上的电线或带电设备； ⑶可用几层干燥的衣服将手包住，或者站在干燥的木板上，拉触电者的衣服，使其脱离电源；

3、触电者脱离电源后，应视其神志是否清醒，神志清醒者，应使其就地躺平，严密观察，暂时不要站立或走动；如神志不清，应就地仰面躺平，且确保气道通畅，并于5秒时间间隔呼叫伤员或轻拍其肩膀，以判定伤员是否意识丧失。禁止摇动伤员头部呼叫伤员。

4、抢救的伤员应立即就地坚持用人工肺复苏法正确抢救，并设法联系校医务室接替救治。

（五）实验室化学灼伤应急处理预案：

1、强酸、强碱及其它一些化学物质，具有强烈的刺激性和腐蚀作用，发生这些化学灼伤时，应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再分别用低浓度的（2%~5%）弱碱（强酸引起的）、弱酸（强碱引起的）进行中和。处理后，再依据情况而定，作下一步处理。

2、溅入眼内时，在现场立即就近用大量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每一实验室楼层内备有专用洗眼水龙头。冲洗时，眼睛置于水龙头上方，水向上冲洗眼睛冲

**三废处理规章**

1. 浓硫酸、发烟硝酸、铬酸之类强氧化性物质，分拣出来独立包装，避免与还原性物质或有机物质反应。
2. 试剂及废液等液体禁止存放在玻璃瓶中；回收物资外包装要贴标签，标签一律采用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印制的棕色不干胶标签；装箱要牢固，做好用封箱胶带进一步加固。请不要使用外观有破损、底部不牢固的包装箱。
3. 严禁将一般废试剂（液）中混入高毒废试剂（液）存放同一包装箱内的。
4. 严禁在废试剂（液）中混入下列物品的：放射性、爆炸性、传染性、多氯联苯、二恶英类物质。
5. 废试剂（液）存放时应该瓶口向上，液体、固体分开收集。如重金属试剂、氧化剂、还原剂、酸、碱、溶剂分类收集，并标识清楚，注明含量；
6. 漂白粉和无机氧化剂的亚硝酸盐、亚氯酸盐、次亚氯酸盐不得和其他氧化剂混合存放。
7. 硝酸盐不得与硫酸、氯磺酸、发烟硫酸混合存放，无机氧化剂与硝酸、发烟硫酸、氯磺酸均不的混合存放。
8. 氧化剂不得与松软的粉状可燃物混合存放。
9. 遇水燃烧物不得与含水的液体物质混合存放。
10. 无机剧毒无及有机剧毒物中的氰化物不得与酸性腐蚀物质混合存放。
11. 氨基树脂与氟、氯、溴、碘及酸类不能混合存放。
12. 严格将废旧试剂、实验废液、试剂空瓶分开包装。
13. 粘附有害物质的滤纸、称量纸、药棉等应与生活垃圾分开，单独处理。
14. 涉及有毒气体，挥发型试剂的实验要在通风柜操作。
15. 垃圾分类弃于指定垃圾桶中。固体垃圾不能有液体，禁止将固体垃圾弃置水槽。液体垃圾需回收指定废液瓶中集中处理。血液样本垃圾及其他有生物危害的垃圾，须先灭菌后弃于专门垃圾桶中。